项目名称: 2024~2025 年 42 个省建空气站第三方运维及质控采购项目

项目编号: JSZC-320000-SCZX-G2023-0269

投标人: 上海祥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分包 2:第三方质控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<u>(江苏省环境监测 中心)</u>采购编号为 *ISZC-320000-SCZX-G2023-0269*,(2024~2025年42个省建空 气站第三方运维及质控采购项目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(分包 2: 第三方质控)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(上海</u> <u>祥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<u>32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632</u>万元,资产总额 为<u>3403</u>万元,属于<u>(小型企业)</u>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 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<u>上海祥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</u> 日 期: 2023 年 12 月 07 日